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是否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无重大影响，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各关联方，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情况

（1）2025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吉锁先生对本议

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2) 本次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关联租赁等。

2024 年 12 月 9 日和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经股东会批准，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80,411.40 万元（不含税）。

(1) 2025 年度公司原预计向中盐京津冀盐业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食盐金额 2.20 万元，2025 年上半年，公司增加向中盐京津冀盐业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低钠盐用于职工福利和宣传促销，经公司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同意增加预计与该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0.10 万元。

(2)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因开展集团内化工产品套期保值业务需要，公司向其销售尿素产品。前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同意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570 万元。

(3) 2025 年度公司原预计与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租赁金额 35.00 万元，2025 年上半年，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基于绿色智能复合肥研究院科研项目实施需求，保障驻场科研人员的科研工作延续性与生活配套设施，公司增加向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租赁配套住宿，经公司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同意增加关联租赁 10.00 万元。

前述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已经公司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增加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前述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590.10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由 80,411.40 万元（不含税）增加至 81,001.50 万元（不含税）。2025 年 1-10 月累计已发生

金额 47,927.62 万元（不含税）。具体如下：

1.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预计 发生金额	2025 年 1-10 月 累计已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液氨	53,500.00	31,028.75	上半年公司尿素生产装置检修，采购量下降；采购价格下降。
	氯化铵	9,200.00	5,634.42	采购价格下降。
	蒸汽	6,100.00	3,456.31	上半年公司尿素生产装置检修，采购量下降；采购价格下降。
	水电	5,500.00	3,696.25	预计全年实际发生与预计金额基本持平。
	天然气	2,500.00	1,822.55	预计全年实际发生与预计金额基本持平。
	污水处理	600.00	352.24	预计全年实际发生与预计金额基本持平。
	修理检验服务	270.00	216.67	
	硫酸铵等其他复合肥原料	715.00	544.85	
中盐安徽银华工贸有限公司	编织袋	900.00	237.08	复合肥编织袋工艺变化，更换部分产品编织袋的采购供应商。
安徽锦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与维保等服务	300.00	105.04	
《中国盐业》杂志社有限公司	报刊及广告服务	30.00	18.50	
中盐安徽红四方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87.20	74.89	
中盐京津冀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食盐	12.30	9.95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化系统采购	250.00	0.00	项目尚未交付。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20.00	11.32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采购服务	300.00	89.73	委托采购数量减少。
合计		80,284.50	47,298.55	

2.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5 年 1-10 月累计已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费	1.00	-	
中盐东兴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复合肥	80.00	48.41	
	尿素	21.00	10.28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尿素	570.00	537.16	
合计	—	672.00	595.85	

3. 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5 年 1-10 月累计已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费	45	33.22	

注：表中 2025 年 1-10 月累计已发生金额为不含税金额，未经审计。2025 年 11 月、12 月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继续发生交易。

（三）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结合 2025 年 1-10 月实际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6 年生产经营需要和产供销情况，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74,789.00 万元（不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1.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年预计 金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2025 年 1-10 月累计已发生 金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液氨	51,000.00	97.42	31,028.75	97.60	根据 2026 年需求预计
	氯化铵	7,000.00	65.75	5,634.42	65.46	根据 2026 年需求预计
	蒸汽	5,800.00	75.05	3,456.31	70.43	根据 2026 年需求预计
	水电	5,200.00	89.77	3,696.25	89.59	根据 2026 年需求预计
	天然气	2,500.00	73.50	1,822.55	71.23	根据 2026 年需求预计
	污水处理	530.00	95.57	352.24	97.66	
	修理检验服务	270.00	48.31	216.67	50.78	
	硫酸铵等其他复合肥原料	715.00	19.29	544.85	20.73	
中盐安徽银华工贸有限公司	编织袋	700.00	8.58	237.08	3.74	
安徽锦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与维保等服务	160.00	34.78	105.04	30.97	
《中国盐业》杂志社有限公司	报刊及广告服务	30.00	10.00	18.50	6.47	
中盐安徽红四方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100.00	2.06	74.89	1.73	
中盐京津冀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食盐	21.00	100.00	9.95	100.00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化系统采购	380.00	33.46	0.00	0	本期项目尚未交付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35.00	70.00	11.32	65.65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软件、采购代理服务 etc	200.00	100.00	89.73	100.00	
合计		74,641.00		47,298.55		

2.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及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5 年 1-10 月累计已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费	1.00	100.00	-		
中盐东兴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复合肥	80.00	0.02	48.41	0.02	
	尿素	20.00	0.11	10.28	0.03	
合计	—	101.00		58.69		-

3. 关联租赁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6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5 年 1-10 月累计已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费	47	12.08	33.22	13.78	

注：以上表中 2025 年 1-10 月累计已发生金额为不含税金额，未经审计，2025 年 11 月、12 月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继续发生交易。为保持同一口径，2026 年预计金额也采用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耀强

注册资本：430,000 万元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广场驻京办 1 号楼

经营范围：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销售食品、各种盐产品、盐化工产品、盐田水产品及其制品、盐田生物及其制品、盐业企业所需设备、木材、水泥、电缆、包装材料、盐田结晶用苫盖材料、塑料及其助剂、日用品、化妆品、酒店用品、厨房用品、建筑材料、钢材、家用电器、办公设备、针纺织品、汽车零配件、肥料、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炭的交易、储运

活动)；仓储服务；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招标服务与以上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下项目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盐矿的资源勘探、开采。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2.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景林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地址：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经六路东、纬五路北侧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农药生产；农药零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生物农药技术研发；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特种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3. 中盐安徽银华工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峰

注册资本：1,091.4 万元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连水路9号

经营范围：塑料包装生产(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包装材料、工业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材、五金、百货、农副产品(除粮棉)、电子产品销售，商务信息咨询；包装装潢印刷品的印刷(凭许可证经营)，商标印制。

关联关系：该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4. 中盐东兴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吉贵

注册资本：11,662 万元

地址：安徽省定远盐矿

经营范围：岩盐地下开采，食盐生产、销售，电力生产；工业盐、盐化工产品、通讯设备、塑料包装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陶瓷工艺品生产及销售；机械设备加工、制造；水产、畜禽养殖、加工及销售；农作物、果蔬、食用菌种植、加工及销售；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道路普通货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技术开发及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该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5. 安徽锦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维军

注册资本：7,535 万元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和平路3号、5号互联宝地徽园B3-113-H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量技术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装卸搬运；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金属切削加工

服务；特种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特种设备出租；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6. 《中国盐业》杂志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屈晓明

注册资本：100 万元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南里 24 号 1-5 内 109

经营范围：出版、发行《中国盐业》杂志；承办《中国盐业》杂志国内广告；技术咨询、技术培训、销售针纺织品、百货、化工轻工材料、建筑材料。（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该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7. 中盐安徽红四方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凌辉勋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地址：肥东县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

经营范围：新型建材科技开发及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石灰和石膏制造、水泥制品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砖瓦、建筑材料制造、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隔热隔音材料制造、其它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模具制造、其它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建材批发；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8. 中盐京津冀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王多荣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儒福里 41 号 14 号楼 7-8 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盐批发；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食盐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非食用盐销售；非食用盐加工【分支机构经营】；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分支机构经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分支机构经营】；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饲料原料销售【分支机构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该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9.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晓科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南里 24 号 1-15

经营范围：销售食品；销售木材、电缆、包装材料、塑料制品、日用品、化妆品、厨房用品、钢材、木材、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家用电器、办公设备、针纺织品、汽车零配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润滑油、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照明灯具、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零售盐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及砂石制品）；招标代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食品添加剂。（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该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分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10.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发荣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融和路 681 号宝策大厦 11 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合成技术研发；生物饲料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非食用盐加工【分支机构经营】；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食盐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饲料添加剂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饲料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盐批发；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分支机构经营】；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分支机构经营】；检验检测服务【分支机构经营】；货物进出口；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该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已连续多年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合作良好，未发生关联方违约情形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资信情况良好。前述关联方能够遵守约定，及时向本公司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同时关联方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具备良好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为基础，公司采购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液氨、蒸汽定价方式为合理成本加合理利润的原则确定，采用成本加成方式，成本加成比例为 8%；其他关联交易价格主要按照市场规律，参考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损害股东利益等现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满足日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均为持续的、经常性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的、协商一致的原则，由于长期合作，和对方已形成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均为持续的、经常性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方式为采用成本加成方式或主要参考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的、协商一致的原则，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各关联方，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同意，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5 日